

2024 年老城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第 1 次集体学习（扩大）会议

- 一、学习时间：2024 年 1 月 20 日（周六）上午 09:00
- 二、学习地点：区委办公楼 20 楼中间会议室
- 三、学习内容：坚持党要管党，加强自身建设
- 四、学习方式：集体学习、交流研讨、个人自学
- 五、参学人员：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全体成员，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
- 六、学习议程（主持人：赵书政）

第一阶段：集体学习

1. 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领学人：尚维志

2. 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虞城县违法违规占用耕地案件通报（涉密）；

领学人：武海印

3. 个人自学：再次学习市委十二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4. 个人自学：习近平《论党的自我革命》；

5. 个人自学：《加强党的建设学习参阅资料》。

第二阶段：交流研讨

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武海印、史志明、裴江涛以“坚持

说明：详细内容，请登录网站“洛阳市老城区人民政府”，查找“专题专栏”点击右侧“更多”查找“理论宣传专栏”中的“理论学习”。

“党要管党，加强自身建设”为主题，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把自己摆进去检视问题、谈学习认识体会，每人作10分钟左右现场交流发言。其他成员作书面交流，提交1500字左右交流材料。